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 函

地址：804005 高雄市鼓山區萬壽路301號

聯絡人：張榮晉

聯絡電話：07-3656103#103

電子郵件：jrj@nps.gov.tw

傳真：07-3656094

813

高雄市左營區安吉街150號4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南區辦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自然遊字第11410006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標公告資訊1份

主旨：本處辦理「114年度高雄都會公園照明設施更新改善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案，業於本（114）年1月20日上網公告招標，將於本年2月10日下午5時整截止投標，敬請貴單位惠予轉知具投標資格之會員踴躍參與投標，請查照。

正本：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南區辦事處

副本：

處長 張 登 文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

公告日：114/01/20

列印時間：114/01/17 08:33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1.3.9
	機關名稱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
	單位名稱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
	機關地址	804高雄市鼓山區萬壽路301號
	聯絡人	張榮晉
	聯絡電話	(07)3656103#103
	傳真號碼	(07)3656094
	電子郵件信箱	jrj@nps.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3T5-06
	標案名稱	114年度高雄都會公園照明設施更新改善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2-工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1,238,573元 壹佰貳拾參萬捌仟伍佰柒拾參元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49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628,573元 陸拾貳萬捌仟伍佰柒拾參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擴充之期間：通知期間為決標後至114年12月31日止，或本契約工程驗收合格無待解決事項止。 擴充之金額上限：新臺幣61萬元整(依契約決標時議定之服務費率)，視經費核定及實際執行情形調整。 數量：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1件。
	是否受機關補助	是 補助機關 A.1.2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補助金額 628,573元 陸拾貳萬捌仟伍佰柒拾參元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未提供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參考最有利標精神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2
	招標狀態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取得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4/01/20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本案經檢視上開勾選情形，實無須技師辦理簽證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系統使用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文件代收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總計	0元 20元 0元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4/02/10 17:00	

開標時間	114/02/11 10:00
開標地點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1樓開標室(高雄市鼓山區萬壽路301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總收發(804高雄市鼓山區萬壽路301號)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高雄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設計工作詳需求說明書；監造工作自通知開始日起至本契約全部工程驗收合格止。				
	是否刊登公報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2.11.23」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媒體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履約時間短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格項目</th> <th>附加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廠商信用之證明</td> <td>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td> </tr> </tbody> </table>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廠商資格摘要:下列依法核准設立或登記立案·且非政府採購法第103條不得參加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者。 一、基本資格： 1、在中華民國依法登記並可提供電機工程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之工程技術顧問公司： (1)公司登記或設立證明證件(影本)。 (2)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影本)。				

- (3)當年度工程技術顧問全國商業同業公會或地方同業公會會員證(影本)。
- (4)電機技師執業執照(執業執照所載之公司需與其登記證明相符)(影本)。
- (5)切結書1(廠商之責任)(正本)。
- (6)切結書2(執業技師之責任)(正本)。

2、依法登記開業之電機技師事務所：

- (1)技師執業執照(影本)。
- (2)當年度技師公會會員證(影本)。
- (3)切結書1(廠商之責任)(正本)。

3、建築師事務所：

- (1)建築師開業證書(影本)。
- (2)當年度建築師公會會員證(影本)。
- (3)切結書1(廠商之責任)(正本)

凡符合上述基本資格1、2或3者均可投標。

二、證明文件：廠商納稅與信用之證明等相關證件影本(詳投標須知與招標文件)。

其他應繳交文件

- (1)切結書1(廠商之責任)。(2)切結書2(執業技師之責任，工程技術顧問公司才須繳交)
- (3)投標廠商聲明書。(4)著作權權利移轉同意書。(5)服務建議書。

[附加說明]

- 一、本案114年度所需經費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刪減，機關得隨時通知廠商終止契約，或依經費變動情形與廠商協議後進行契約變更。
- 二、截標日、開標日倘遇颱風或其他因素而政府宣佈停止上班則須延至上班日辦理。
- 三、領(投)標廠商請於等標期內隨時注意本案公告是否有「更正事項」等相關消息。
- 四、請詳閱招標文件，未盡事宜或有疑義處依採購法第41條辦理。
- 五、投標廠商須符合資格文件審查，才得以參加後續之評審。本處將於開標後通知審查合格之廠商，召開評審會議。經審查合格之投標廠商，於評審當日會議開始前到場，以抽籤決定簡報順序，廠商未於規定時間內到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請投標廠商詳閱招標文件之「投標廠商評審須知」。
- 六、現場投標時間為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七、招標文件不得任意複製、抄襲、轉載與篡改。
- 八、本處政風電話：07-5313001#538。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
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內政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樓、電話：02-23565307、傳真：02-2397687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新增時間

114/01/17 08:29

註：◎招標公告是否已傳輸成功，可至功能選單「政府採購 > 招標管理 > 查詢招標公告」查詢；招標文件是否已傳輸成功，可至功能選單「政府採購 > 招標管理 > 檢驗上傳標案」確認。